

教师教育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

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规定，本着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和“择优录取”的原则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专业招生计划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习方式	总计划	已录推免数	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	普通计划
040101	教育学原理	全日制	9		1	8
040102	课程与教学论	全日制	7			7
040105	学前教育学	全日制	4			4
040106	高等教育学	全日制	8			8
040107	成人教育学	全日制	6			6
040110	教育技术学	全日制	1			1
040200	心理学	全日制	17		1	16
045101	教育管理	全日制	9			9
045101	教育管理	非全日制	15			15
045103	学科教学(语文)	全日制	17	1		16
045104	学科教学(数学)	全日制	9	2		7
045105	学科教学(物理)	全日制	6	2		4
045106	学科教学(化学)	全日制	8			8
045108	学科教学(英语)	全日制	13	2		11
045110	学科教学(地理)	全日制	16	1		15
045114	现代教育技术	全日制	8			8
045115	小学教育	全日制	25	1		24
045115	小学教育	非全日制	23			23
045116	心理健康教育	全日制	15			15
045118	学前教育	全日制	22			22
045118	学前教育	非全日制	10			10
045400	应用心理	全日制	23			23

二、复试

(一) 复试基本原则

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，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，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基本原则如下：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符合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。

2. 综合考虑考生的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，加强对考生大学阶段学习成绩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、工作业绩以及相关技能等方面的考察。

3. 同一专业学位类别（或领域）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执行相同的复试标准和分数线。

4. 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批复试，分开排序。

（二）复试资格审核

复试时考生须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，确保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，履行诚信复试。若发现考生提交的材料不真实、考生不符合复试资格或违反远程复试相关纪律要求，将取消该考生的复试资格或录取资格，如其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，将按照《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办法》第十四条规定，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。资格审查上交材料及要求见考生须知。

（三）复试要求与复试比例

1. 实行差额复试。一志愿复试录取后有缺额的专业进行调剂。调剂考生请关注后续调剂公告。

2. 一志愿复试比例

（1）心理学、学科教学（语文）、学科教学（英语）一志愿上线人数大于招生计划数 150%，根据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并按 1:1.3 比例确定一志愿复试名单；折算后若存在小数点，复试人数按进位计算，最后一名如遇同分，则同分考生全部进入复试。

（2）教育管理、小学教育和学前教育全日制与非全日制执行相同复试标准和分数线，上线考生全部进入复试。

（3）其他专业一志愿上线人数不足招生计划数 120%，按实际上线人数进行复试。

3. 调剂复试比例会适当放宽，一般不低于 1:1.5。

（四）复试内容

1.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采用网络远程复试。

2. 复试笔试和面试相结合。专业知识（含同等学力加试）笔试原则上采用面试的形式。面试主要包括外语口语与听力测试、专业与综合面试以及思想政治面试等，重点考察考生的科研能力及创新意识；专业学位考生侧重对其专业知识应用水平、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的考核。

3. 通过对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等补充材料的审核，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。

4. 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，其中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不少于 5 分钟。

5.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，在复试时须加试 2 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，加试科目需单独计分。

6. 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可在学校分数线公布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向我院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7. 所有拟录取考生自行前往报名点所在地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并将体检报告原件（须有体检结论）于成绩发布一周内寄往学院研究生办公室。

（五）成绩计算办法

成绩类别		满分	加权系数	备注
1	初试	500	0.7	将初试总分折算成百分制
2	专业面试	100	0.2	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
3	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	100	0.1	
4	加试考核	100	/	同等学力考生，单科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不予录取
5	思想政治面试	合格	/	不合格者不予录取

注：1. 复试成绩=专业面试成绩×2/3+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成绩×1/3

2. 初试满分为 500 各专业的综合成绩=(初试成绩/5)×0.7+ 复试成绩×0.3

3. 复试成绩和综合成绩计算至小数点后 2 位。

三、录取方法

（一）在德、智、体诸方面全面衡量的前提下，根据专业录取条件和考生志愿，对考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综合考查、加权计分后，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应分开排序，先录取一志愿考生，再录取调剂志愿考生。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应分开排序。若出现多名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，

则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若综合成绩和复试成绩均相同时，则按照初试政治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
(二) 同等学力加试、思想政治面试、体检中有一项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若出现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（满分为 100 分）者，不予录取。

(三) 若有拟录取考生放弃或者有追加名额，则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补录取，已被其他招生单位在调剂系统内待录取的则不予录取。

(四)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仅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。报考定向就业类别的考生在拟录取前必须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。

四、咨询及申诉渠道

学院信息公开网址：<http://js.jy.nbu.edu.cn/tzggl/yjsbtz.htm>

学院咨询电话：0574-87609279 0574-87609274

学院申诉电话：0574-87600719（此电话为监督电话，不负责专业咨询）

五、复试时间安排（一志愿）

时间	内容	专业方向（复试名单见附件 1）
3 月 26 日中午 12:00 前	提交资格审查材料	所有参加复试考生
3 月 27 日 08:30 开始	思想政治考核	教育学原理、课程与教学论、高等教育学、成人教育学、教育管理、学科教学（数、化）、小学教育、现代教育技术、心理健康教育、学前教育、应用心理
3 月 27 日 08:30 开始	英语听力口语测试	
3 月 27 日 08:30 开始	专业面试	
3 月 27 日 10:00 开始		心理健康教育
3 月 27 日 13:00 开始		教育学原理、课程与教学论、高等教育学、成人教育学、教育管理、学科教学（数、化）、现代教育技术、应用心理
3 月 30 日 08:30 开始	思想政治考核	心理学、学科教学（语、英、地）
3 月 30 日 08:30 开始	英语听力口语测试	
3 月 30 日 13:00 开始	专业面试	

教师教育学院

2022 年 3 月 25 日